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圣龙股份”，股票代码为“60317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7.53 元/股，发行数量为 5,000 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3,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5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4,5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90%。

本次网上网下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T+2 日）完成。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上网下缴款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一）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4,923,923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38,277,140.19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6,07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72,859.81

（二）网下获配缴款情况

经核查确认，共计 4,570 个入围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 13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 5,668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42,680.04 元；有 3 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 107 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 805.71 元。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994,22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606,514.25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775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3,485.75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1	湖南华升集团公司	湖南华升集团公司	436	3,283.08
2	陈炳谦	陈炳谦	436	3,283.08
3	廖清华	廖清华	436	3,283.08
4	徐津	徐津	436	3,283.08
5	吴玉芳	吴玉芳	436	3,283.08
6	北京永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瑞财富稳泰多策略 6 号专项私募投资基金	436	3,283.08
7	高彤	高彤	436	3,283.08
8	潘惠红	潘惠红	436	3,283.08
9	钟广能	钟广能	436	3,283.08
10	雷会平	雷会平	436	3,283.08
11	杨涛	杨涛	436	3,283.08
12	史正富	史正富	436	3,283.08
13	邵雨田	邵雨田	436	3,283.08
合 计			5,668	42,680.04

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 名称	配售对象 名称	获配数量 (股)	应缴款金额 (元)	实际缴款金 额(元)	实际配售 数量(股)	实际配售 金额(元)	放弃认购 数量(股)
1	于万松	于万松	436	3,283.08	3,281.08	435	3,275.55	1
2	赵平	赵平	436	3,283.08	3,283.07	435	3,275.55	1

3	窦啟玲	窦啟玲	436	3,283.08	2,492.60	331	2,492.43	105
---	-----	-----	-----	----------	----------	-----	----------	-----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81,852 股，包销金额为 616,345.56 元，包销比例为 0.1637%。

2017 年 3 月 22 日（T+4 日），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新股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0755-2294006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2017年3月22日